

证券代码：603603

证券简称：博天环境

公告编号：临 2018-176

债券代码：136749

债券简称：G16 博天

债券代码：150049

债券简称：17 博天 01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金聚合”）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中金公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金公信”）的通知，汇金聚合、中金公信分别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补充质押登记手续，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股份补充质押的具体情况

1. 近日，汇金聚合将其持有的本公司合计 2,600,000 股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5%）质押给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本次股份质押是对汇金聚合 2017 年 5 月 18 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限售流通股在中信建投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补充质押，购回交易日为 2020 年 5 月 12 日，本次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

2. 近日，汇金聚合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300,000 股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质押给中信建投。本次股份质押是对汇金聚合 2017 年 10 月 26 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限售流通股在中信建投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补充质押，购回交易日为 2020 年 10 月 23 日，本次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

3. 近日，中金公信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931,907 股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3%）质押给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港证券”）。本次

股份质押是对中金公信 2018 年 4 月 3 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限售流通股在申港证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补充质押，购回交易日为 2020 年 3 月 23 日，本次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汇金聚合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148,248,07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36.92%。本次补充质押后，汇金聚合累计质押的本公司股份总数为 146,584,247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6.50%，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98.88%；股东中金公信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16,931,907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4.22%。本次补充质押后，中金公信累计质押的本公司股份总数为 16,931,907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22%，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00%。

三、其他披露事项

1、补充质押的目的

本次质押主要用于对前次股票质押的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

2、资金偿还能力

汇金聚合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中金公信为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汇金聚合、中金公信的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未来拟通过股票分红、经营收入及投资收益等按时偿还质押借款。本次补充质押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3、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本次质押为进一步降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的预警线和平仓线，不会导致本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如出现平仓风险，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继续采取提前购回等措施应对，并及时通知公司。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17日